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7月14日下午以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强华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7月11日以通讯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提前终止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全部出售，且按规定清算、分配完毕的，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鉴于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公司股票已经全部出售，且已按规定清算、分配完毕，董事会同意提前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并完成后续账户注销等相关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7月1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提前终止的公告》。

关联董事吴强华、王东、邱鲁闽、王洪深、李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其他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5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

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4日